

浙江省永嘉县人民法院

公告

(2026)浙0324破22号之一

2026年3月26日，本院根据中国某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申请裁定受理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现查明，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财产已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现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管理人以债务人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为由，申请宣告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符合法律规定。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三条第四款、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6年8月26日裁定：一、宣告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破产；二、终结浙江华光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